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ERDEKA

## MERDEK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萬德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3)

###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撤回委員會成員之委任

董事會謹此公佈，因須集中於其專業職務，劉先生已辭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生效；而其作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委任，亦被相應撤回，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生效。

####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撤回委員會成員之委任

Merdek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萬德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之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因須集中於其專業職務，劉可為先生 (「劉先生」) 已辭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生效；而其作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委任，亦被相應撤回，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生效。

劉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彼辭任有關而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宜。

\* 僅供識別

劉先生呈辭後，本公司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而此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及5.28條規定最低要求人數。此外，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董事間出任為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比例，將不能符合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職權範圍」）之大多數規定。董事會將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職權範圍於劉先生呈辭生效日期起計三個月內盡快於切實可行情況下尋求委任一名新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填補上述空缺職務。本公司將會於進行相關委任時另行刊發公佈。

謹藉此機會，董事會對劉先生於其任內為本公司及本集團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MERDEK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萬德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偉賢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張偉賢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智仁先生

馬恒幹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志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建球先生

楊慕嫦女士

\* 僅供識別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merdeka.com.hk>) 刊登及持續登載。